“乌苏”啤酒起诉“乌苏”啤酒获赔208万

最高人民法院披露案件详情

18日上午,最高人民法院披露“乌苏”诉“乌苏”商标侵权及不正当竞争案的审理情况,法院判决被告构成商标侵权及不正当竞争,责令其停止侵权、赔偿损失及合理维权费用208万元、消除影响,乌苏公司停止使用“乌苏”字号。

据中国之声

“乌苏”诉“乌苏”停止侵权,赔偿208万元

最高法披露的典型案例中,新疆乌苏公司自1986年开始生产乌苏啤酒,2006年起在啤酒等商品上先后注册汉字“乌苏”及汉语拼音“WUSU”等多个注册商标。经过其长期持续使用和宣传推广,乌苏在国内啤酒行业具有较高影响力,多次被认定为新疆名牌产品和新疆著名商标。

自2016年起至今,这家公司一直使用“红罐装乌苏啤酒500ml”的包装装潢,在全国啤酒市场上具有较高的知名度。2020年,市场上出现“乌苏”啤酒。新疆乌苏啤酒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法务负责人匡琦告诉记者,市场上出现与乌苏啤酒近似的红罐装500ml啤酒,叫“乌苏”。

乌苏啤酒包装上标明出品商为南京乌苏公司。乌苏公司将包装上标明的出品商、委托方、受委托方等多家公司一起起诉至南京中院,要求被告停止侵权、赔偿损失及合理维权费用208万元。

法院认定“乌苏”构成侵犯商标权和不正当竞争

南京中院一审支持新疆乌苏啤酒公司的诉讼请求。有关被告不服,提起上诉。此案二审主审法官、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三庭法官唐静分析:

被诉侵权“乌苏”啤酒使用的标识与涉案注册商标“乌苏”相比较,两者极为近似,易导致消费者混淆或误认,构成商标侵权。

涉案红罐装乌苏啤酒包装装潢经长期持续推广使用,已具有较高市场影响力和知名度。被诉侵权人作为同业竞争者在应当知晓的情况下仍使用侵权包装装潢,客观上易导致相关公众产生混淆或误认,构成不正当竞争。

法院审理查明,南京乌苏啤酒公司成立于2020年8月,新疆乌苏公司的企业字号“乌苏”在其成立时已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双方属于同业竞争者,南京乌苏啤酒公司在应当知晓的情况下仍臆造了高度近似的“乌苏”作为企业字号。

唐静表示,被告方“搭便车”的主观意图明显,有悖于经营者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基本原则,构成不正当竞争。所以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最高法:以严格公正司法激发创新活力

最高人民法院民三庭法官、综合办主任许常海认为,此案是以严格公正司法激发创新活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典型案例。案件中,行为人将知名企业有一定影响的商标、字号以及其他商业标识等恶意注册、攀附使用,造成市场混淆,判决对这种侵权行为予以严厉打击,有效遏制攀附他人商业信誉和商品声誉而获取非法利益的行为,体现严格保护的司法理念。

许常海还提到,人民法院对国内外,以及国内不同地域的市场主体一视同仁、平等保护,真正做到无主客场差别,增强权利人对知识产权保护及投资经营的信心,对于推进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确保各类市场主体规则公平、机会公平、权利公平,稳定市场主体预期,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家长给孩子取名“万事如意”?

医院回应:属实

4月16日下午,一名网友通过短视频平台发布视频,展示出一张出生医学证明,其中孩子姓名为“万事如意”,签发机构为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并配文:“这名字不算烂大街吧”,引发网友讨论。

4月16日晚,当事人在视频评论区表示:名字这个事情,也是考虑了很久,一方面国家能允许上户口,就说明合理,第二方面也是希望名字这个好的寓意让宝宝一辈子平安顺遂,也不那么大众化。17日,记者就此事向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进行核实,确认“万事如意”这一姓名属实。

在这条视频的推荐搜索栏,“出生医学证明可以改名字吗”成为网友最关心的问题。记者采访到一位公立医院的产科医生,对方表示,出生医学证明的申领和配发都有着严格管理,签发后无法进行更改。如遇较为特殊的名字,医生会提醒家长未来可能产生的不良影响,但若该名字不违反公序良俗,医生也不会进行过多干涉。

记者了解到,《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指出,《出生医学证明》一经签发,签发机构对证件记载的信息原则上不做变更。对申请人申报新生儿出生登记欲变更新生儿姓名的,由户口登记机关按照《出生医学证明》记载的“姓名”办理出生登记后再按照有关规定为其办理姓名变更手续,将《出生医学证明》记载的新生儿姓名登记为曾用名。

4月17日,记者采访到一位中学教师,请他谈谈对此事的看法。

教中学语文的周老师表示,“一个好的名字应既能体现家庭的期望,又能让孩子在成长过程中感到自信和舒适,避免出现尴尬和不便”。周老师建议,家长在给孩子起名字时应深思熟虑,既考虑个性与独特性,也要兼顾文化传统和社会接受度,多考虑孩子未来的感受和可能面临的情况,不要让孩子为自己的“脑洞大开”买单。同时,社会也应该以更加开放和包容的态度来接纳这些不同的名字,避免因为名字的差异而对孩子产生不必要的偏见和歧视。 据红星新闻

光影江苏 JIANG SU FILM

直击第十四届北京国际电影节红毯:

名家大咖云集,重磅新片亮相

4月18日晚,众多中外影人亮相第十四届北京国际电影节开幕红毯,现场星光璀璨、帅哥美女如云。许多名导大腕也带来了他们的最新作品与观众见面。值得一提的是,江苏企业领衔出品的电影《第二十条》《封神第一部》剧组也压轴亮相,引发阵阵欢呼。除了这两部人气佳作,同样由江苏出品的纪录电影《再会长江》也将在本届电影节期间展映并举办映后交流活动。

现代快报/现代+记者 郑文静 李艺蘅 文/摄

张艺谋、雷佳音、马丽共同比出了“20”的手势

林志玲美得像仙女,陈可辛、管虎、刘伟强等一批实力新片亮相

太美!第十四届北京国际电影节开幕红毯女星造型一个比一个惊艳!林志玲、关晓彤、高圆圆、杨子姗、马丽、秦海璐、谭卓、周也、叶童、孙茜、吴君如、娄艺潇群星闪耀,妆容精致、裙摆飘飘。尤其是许久不见的志玲姐姐,一袭纱裙随风飘动,美得像仙女。

男星费翔、张涵予、吴磊、于适、尹正、黄明昊等也纷纷亮相。

胡歌推着游本昌走上红毯的画面,更是引发观众直呼感动,仿佛梦回热播剧《繁花》现场。“宝总”和“爷叔”一起出现,梦幻联动。现场,游本昌不但向着观众席可爱比心,还分享了自己作为演员的人生感悟。

作为电影领域的风向标,每年,北京国际电影节都受到很多关注。今年同样有很多著名导演和人气演员带来了他们的最新作品。

比如,导演陈可辛带着他的最新电影《酱园弄》亮相红毯,这部作品阵容强大的制作班底让观众期待已久。

《东极岛》出品人、总制片人梁静,导演管虎、费振翔,摄影指导高伟喆共同亮相红毯。

《水饺皇后》导演刘伟强、演员马丽携手亮相,马丽抱着水饺抱枕就来了。另外,王晶携监制电影《澳门行动》亮相。张涵予带来了主演的《以父亲之名》。

丁真首次以演员身份亮相大银幕的《永不失联的爱》剧组也来到了开幕红毯,剧组手拿甘孜独有的花朵,丁真身着藏族服饰,干净的笑容让影迷对这部作品充满期待。

还有根据南京作家张嘉佳同名小说改编的电影《云边有个小卖部》剧组也走上红毯,主创张嘉佳、周也等亮相。

《封神第一部》《第二十条》主创空降,苏产影片闪耀开幕红毯

红毯仪式现场最受瞩目的嘉宾,便是本届北影节主竞赛单元“天坛奖”的评委会。

本届评委会主席由塞尔维亚著名导演埃米尔·库斯图里卡担任,六位评委分别为澳大利亚电影声音设计师大卫·怀特,华人演员费翔,奥地利导演杰茜卡·豪丝娜,巴西导演卡洛斯·沙尔丹哈,中国演员马丽、朱一龙。他们将会在本届北影节期间,共同评选出“天坛奖”10项大奖的最终归属。

现场,他们合体现身,与广大影迷打招呼,引起了红毯现场的小高潮,尤其是费翔的出场,引得影迷阵阵欢呼。

2023年,费翔凭借《封神第一部》中的“殷寿”一角,再度“点燃”了观众心中的一把火。作为江苏企业领衔出品的影片,《封神第一部》由乌尔善执导,影片主创十年不懈努力,完成华语电影首次三部连拍的创举,影片以优良的品质赢得了观众的喜爱,累计票房超26.34亿元,更是斩获了第36届中国电影金鸡奖最佳故事片、最佳男配角、最佳摄影3项大奖。

红毯现场,于适、娜然等也合体重聚,不少喜爱《封神第一部》的影迷惊喜非常。

同样让人惊喜的还有另一部《第二十条》主创的合体现身,他们一同将红毯现场的气氛推至高潮。

张艺谋、雷佳音、马丽等共同比出了“20”的手势,现场的影迷表示被“可爱”到了。

今年春节档,《第二十条》凭借不俗的口碑,冲出春节档残酷的鏖战,不仅没有退去热度,转而逆势向上,成为一大黑马,该片累计票房已破24亿。

除了这两部苏产电影,日本导演竹内亮最新的纪录电影《再会长江》也将于本届北影节期间展映。日前该片已于日本多地上映,备受关注。该片由江苏省电影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和之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农联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夏电影发行有限责任公司出品。

记者了解到,第十四届北影节报名影片数量达4273部。其中,主竞赛单元“天坛奖”收到报名长片1509部,15部入围影片题材多元、视听丰富,展现出真挚、善良、美好的正能量。

其中,李蔚然执导,胡先煦、张子枫主演的电影《穿过月亮的旅行》;张国立执导,范伟、周冬雨主演的《朝云暮雨》;龙飞执导,胡歌、高圆圆主演的《走走停停》3部中国影片入围“天坛奖”主竞赛单元。

届时,“天坛奖”国际评委会将从这15部入围影片中评选出最佳影片、最佳导演、最佳艺术贡献、最佳编剧、最佳摄影、最佳男主角、最佳女主角、最佳男配角、最佳女配角、最佳音乐等10个奖项。